财政专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浏阳市城乡规划局）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我局是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负责全市城乡规划工作。主要承担城市规划编制组织、镇乡村规划审查、规划实施和规划监督检查执法工作。

（二）项目基本情况简介，包括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详见文件）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2018年规划编制经费安排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预算单位 | 检索号 | 下达日期 | 金额 | 经费渠道 | 专项代码 | 专项项目 | 经济科目代码 |
| 规划局 | 预算数27448 | 2018.12.25 | 60000 | 财政补助收入 | 80140010300 | 城乡规划编制经费 | 30201 |
| 预算数27447 | 2018.12.25 | 40000 | 财政补助收入 | 80140010300 | 城乡规划编制经费 | 30226 |
| 预算数27446 | 2018.12.25 | 1120000 | 财政补助收入 | 80140010300 | 城乡规划编制经费 | 30299 |
| 预算数21346 | 2018.11.05 | 1000000 | 财政补助收入 | 80140010300 | 城乡规划编制经费 | 30299 |
| 预算数19361 | 2018.07.03 | 1500000 | 财政补助收入 | 80140010300 | 城乡规划编制经费 | 30299 |
| 预算数16949 | 2018.02.13 | 1288000 | 财政补助收入 | 80140010300 | 城乡规划编制经费 | 30299 |
| 合计 | | | 5000000 | | | | |

（二）项目资金（主要是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18年度规划编制经费500万元，直接支付379.31万元（其中：支付项目经费372.8万元，支付工作经费6.51万元），授权支付7万元，结转下年113.69万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为进一步规范规划编制工作，加强规划编制专项经费的管理，保证资金合理、规范、有效使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我局特制定了《规划编制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办法》《浏阳市城乡规划局财务管理规定》等相关管理制度，在工作中严格执行，保证了专项资金合理、规范、有效使用，提高了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

2018年共计申报采购计划8个，实际采购项目5个，根据市财政局审批的采购要求，通过单一来源采购的项目1个，共计金额97.8万元；通过竞争性谈判采购的项目1个，共计金额159.28万元；通过自行招标采购的项目2个，共计金额58.84万元；往年截转项目3个，共计金额158.574.

**1.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浏阳市“多规合一”“一张蓝图”编制

该项目于2017年11月15日申报采购计划， 12月29日下达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批复。2018年3月30日与长沙市规划信息服务中心、浏阳市规划设计院、长沙永信土地规划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三家单位签订合同，合同总价97.8万元。

该项目编制工作于2017年7月正式启动，目前已完成“三区三线”的划定工作。

**2.竞争性谈判项目基本情况**

**（1）浏阳市城市总体规划实施评估**

该项目于2018年6月28日申报采购计划，8月6日发布竞争性谈判邀请通知，8月23日组织谈判，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湖南省建筑科学研究院等三家单位参与谈判，成交单位为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成交金额60.8万元。

《浏阳市城市总体规划实施评估》编制工作于2018年9月正式启动，报告经过多轮讨论与修改形成初步方案，下一步将组织局内审会审查。

**（2）浏阳市多规合一信息平台建设一期项目**

该项目于2018年5月28日申报采购计划，6月21日组织谈判，长沙市规划信息服务中心、长沙博为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证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三家单位参与谈判，成交单位为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成交金额98.48万元。

浏阳市多规合一信息平台建设一期项目搭建工作于2018年9月正式启动，已完成一期蓝图系统的开发建设工作。

**3、往年截转项目**

**（1）浏阳市城市总体规划（2001-2020年）（2018年修改）**

该项目于2013年经公开招标程序，与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成交金额368万元整。至2017年底，已支付239.2万元，剩余128.2万元未支付。

该项目已完成报批工作。

**（2）浏阳主城区城市总体风貌规划**

该项目于2017 年经公开招标程序，与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中标总价118万元，2017年已支付94.4万元，剩余23.6万元未支付。

该项目编制工作于2017年7月正式启动，方案经过多轮讨论与修改形成初步方案，并已通过局内审会审查，下一步将组织部门审查会。

**（3）浏阳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

该项目于2017年经竞争性谈判程序，与浏阳市规划设计院签订合同，成交金额58.86万元，2017年已支付52.686万元，剩余6.174万元未支付。

该项目编制工作于2017年8月正式启动，目前已正式发布实施。

**（4）长浏轨道交通前期研究**

该项目于2017年经竞争性谈判程序，与浏阳市规划设计院，成交金额48.98万元，2017年已支付29.388万元，剩余19.592万元未支付。

《长浏轨道交通前期研究》编制工作于2017年8月正式启动，研究报告经多轮讨论与修改，现已形成正式成果。

**4.项目验收情况**

2018年计划项目，除浏阳主城区城市总体风貌规划和多规合一信息平台建设一期项目需服从政府整体工作部署等原因暂未完成成果验收，其他项目均已圆满完成并验收合格。

（二）项目管理情况

我局城乡规划编制项目管理的总体程序分为制订编制计划、项目委托、项目成果审查审批、项目成果入库、项目验收五个环节。城乡规划项目编制管理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央、省、市各项规定和纪律要求。

**1.制订编制计划**

局各科室于每年年初提交本年度城乡规划编制项目编制计划，包括项目名称、编制依据、范围及面积、费用建议等，交规划编制科汇总形成年度城乡规划编制项目计划及专项经费预算初稿，经局党组会议集体审议后，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年度城乡规划编制项目计划及专项经费预算根据客观情况变化进行动态更新。未纳入年度规划编制项目计划及专项经费预算，但因工作需要必须开展的，由项目责任科室填写立项申请表并起草设计要点，报分管局领导同意（预算达100万及以上的项目或分管局领导认为需上报的项目需经局党组会议集体审议）后，按程序上报市人民政府批准。项目计费标准，原则上参照《湖南省城乡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结合市财政控制指导价及城乡规划设计服务市场标准确定。

**2. 项目委托**

规划编制项目委托过程严格按照现行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进行。除经市财政部门核准可自行组织采购的规划编制项目以外，委托经市财政部门等级备案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经市财政部门核准为自行询价方式采购的项目，由项目责任科室择优推荐编制单位报局分管领导审定（局分管领导认为需上报的项目由局长审定）。

**3.项目成果审查审批**

项目责任科室通过组织中介机构技术审查、局内审、专家审查等方式，对项目编制质量进行把关。法定规划项目审查程序，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4.项目成果入库**

规划编制单位提交正式成果及入库资料至项目责任科室，由项目责任科室主经办人整理项目案卷资料办理入库。

**5.项目验收**

项目正式成果完成入库后，由规划编制单位提出验收申请。由单位主管领导、纪检人员、财务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专家组成验收小组，对规划编制项目进行成果验收，合格的项目由验收小组成员在《政府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单》上签署验收意见，并加盖公章。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产出成果

**1．圆满完成浏阳市城市总体规划修改工作**

我局根据浏阳市第十一次党代会的要求组织总体规划修改工作，2012年完成了地形修测、现状调研；2013年完成了基础资料收集工作，编制和深化修改方案，进入征求意见阶段；2014年与规划编制单位进行多轮方案对接和方案完善，已组织总规修改方案初步审查；2015年进一步完善总规修改方案，并于2016年组织我市相关部门及专家评审会。2017年顺利通过省住建厅组织召开的专家审查会和省直部门审查会，成果经第三方审查通过后，按程序上报省政府审批，2018年5月17日省政府正式批准实施。

**2．高起点科学编制宏观规划**

编制《主城区城市总体风貌规划》，强化浏阳市主城区的自然景观特征，突显山水城市格局，将山、水、绿、城融为一体，打造名副其实的生态园林城市。通过挖掘浏阳特色传统文化，对城市历史地段、特色街道、历史建筑等与文化设施统筹建设，展现浏阳的人文景观神韵，保护、继承与发展浏阳文化传统特色及文脉。完善城市公共空间系统景观建设，合理保护城市历史及特色景观，发展城市现代景观，焕发城市活力与生机。对重要地块的空间形态提出针对性控制要求，提出城市重要地段的建筑风格及建筑环境设计，对建筑群体组合的形态、天际轮廓线、建筑造型、色彩、位置、尺度、体量、高度等提出控制与引导要求。

**3. 编制我市行业技术规定**

参照《长沙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以及国家、省市相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制订《浏阳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增强行业规范的可操作性。

**4.协调“多规”矛盾形成多规融合“一套标准”，**

浏阳市“多规合一”“一张蓝图”编制工作将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修订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环保生态红线、林业生态规划等主要空间规划为基础进行了规划成果标准化整合，综合用地适宜性评价、两规差异图斑分析处理和总规改革工作，初步完成“三区三线”的划定工作，明确了生态保护、农业生产、城镇发展的空间区域。

**5．开展专题研究**

组织开展长浏轨道交通前期研究、主城区外环线前期规划研究、主城区人口变动趋势研究、规划实施评估报告及年度实施计划，通过科学论证，提高规划工作的科学性、前瞻性、可操作性，为城市建设提供科学参考和理论依据。

（二）项目效益分析

**1．项目按进度和质量完成**

本年度的项目基本能够按照进度按质完成，宏观规划的编制科学定位我市未来发展目标、发展定位，并提供战略参考；编制行业技术规定，切合我市实际，增强行业规定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课题研究项目通过科学论证，提高规划工作的科学性、前瞻性、可操作性，为城市建设提供科学参考和理论依据；立足浏阳自身情况，构建全市统一的“空间管控一张图”和“空间规划信息管理平台”，再造项目行政审批流程，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升科学决策水平。

**2．项目取费控制在标准之内**

规划局委托外部单位实施项目的，达到公开招投标条件的，采用了公开招标方式采购；项目委托规划局下属单位浏阳市规划设计院和浏阳市规划勘察测绘院实施项目的，设计费、测绘费的取费控制在《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浏阳市发展和改革局核定的湘F-8547号标准、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发布的《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等相关价格标准文件之内，在取费标准的基础上进行了优惠打折。